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衡山县财政局

# 衡山县财政局 2020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有关事项的通知》（山财绩〔2021〕84 号）文件精神，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职责

1. 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县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县与乡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 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

3. 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办法草案，制定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制度及办法，负责制定全县统一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4. 负责全县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县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县财政总决算；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报告县本级预算、预算执行情况 and 财政总决算；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全县财政预决算公开。

5. 负责指导和监督乡村两级财务管理，各项财政涉农补贴资金的管理和发放，加强各项涉农收费监管，组织实施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6.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的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7. 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本级国库业务，负责国库现金管理工作。

8. 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负责拟订县本级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9. 负责开展对外经济贸易交流和合作，参与招商引资工作。按规定管理开发机构与外国政府的货（赠）款。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10. 贯彻执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法律，负责拟订全县国有资产监管规章制度并督促实施。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县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纳入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按规定开展资产评估工作。

11. 负责办理和监督县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县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

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府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2.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县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县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3. 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县政府债务，制定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政府融资；承担财税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

14. 负责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会计规章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5. 负责财政基本建设投资的项目的论证、评估，对项目工程预（结）算进行评审，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6. 负责县本级财政信息工程网络建设、管理、维护，负责惠农补贴资金及民生资金的审核和信息化发放。

17. 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依法对财政违法行为作出处理处罚，并责令其限期整改。

18. 负责县域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金的管理，依法组织对县域范围内道路交通事故中受害人进行社会救助。

19. 制定落实财政科学研究计划和全县财政干部教育规划，组织全县财政干部的培训工作。

20. 负责财政宣传工作，组织财税信息的搜索、处理和分析。

21. 负责制定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制度，支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管控项目建设风险，负责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工作。

22. 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应急管理工作，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3.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0 年末，我局内设股室 24 个，所属事业单位 12 个。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计划股(县津补贴办公室)、税政法规股、预算股、国库股、行政股、政法股、教科股、文化股、经济建设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股、农业农村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对外经济贸易股、会计管理股、人事教育股、金融股、债务股、绩效评价股、资产管理股、财政监督检查股、行政审批服务股、采购股。

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乡镇财政服务中心、财政事务中心、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工资发放管理中心、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财政信息网络中心、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村帐代管中心、政府和社会

资本合作管理中心、债务清收中心、中华会计函授学校衡山函授站。

###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0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1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 人，事业编制 107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14 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0 年基本支出 1271.82 万元，较上年增加 5.66 万元，增长 0.4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034.3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1.33%，较上年减少 2.04%，主要是人员增减变化所引起变动；日常公用经费 237.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8.67%，较上年增长 12.96%，主要是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的并入及防疫、企业复工复产帮扶工作等增加日常工作支出。

###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系局为完成财政财务管理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包括行政业务工作经费和全县性的财政财务管理运行维护经费。业务工作经费支出主要用于部门预决算编制、财政投资评审、金融债务管理、非税管理、政府采购、财政监督

等方面。财政财务管理运行维护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国库集中支付、财政网络运行、非税收入管理财政投资评审采购服务、财税事业等全县财政系统信息网络建设维护以及工程项目评审等方面。

2020年项目支出754.40万元，比上年增加43.62万元，增长6.14%，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299.27万元，比上年减少277.68万元，下降48.13%，主要是压缩一般性支出及项目分类规范核算；运行维护经费支出455.13万元，比上年增加321.3万元，增长240.08%，主要是国库电子化改革、公共财政评审项目、网络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等项目支出的增加。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思路，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县人大、县政协的有力监督下，主动作为，认真履职，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 一、2020年工作总结

(一)收入。2020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14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247万元，增长2.75%，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和县政府调整目标任务。其中，税收收入完成93803万元，税占比77.24%，比上年提高了0.03个百分点。在经济受疫情影响下行压力持续增大的情况下，综合运用银企对

接措施，设置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推动出台“退二进三”等刺激政策，积极促进社会投资、激发市场消费，保证全县财政收入平稳入库。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78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871 万元，增长 6.67%，位居全市前三。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50236 万元，增长 9.04%，地方税占比 64.51%。通过积极盘活国有资产，加强非税收入征缴入库，非税收入完成 27638 万元，占地方一般预算收入比重为 35.49%，比去年同期下降 1.2 个百分点，达到省市考核指标要求。

**（二）支出。**2020 年，全县一般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816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290 万元，增长 3.41%。财政大力压减各类支出，优先“三保支出”，把“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放在首位。每月干部职工工资和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发放到位，保障了绩效考核 13 个月奖金、车改补助政策执行，提高了乡镇工作人员补贴，及时拨付机关事业单位和乡村基层运转经费，提高困难群众临时补贴标准，基本民生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三）全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一是做好资金保障。疫情发生后，第一时间拨付专项资金 300 万元，紧急采购相关物资。及时落实落细上级财政各项要求，明确医疗费用、防控人员补助责任主体。财政总共拨付资金 2217 万元，为全县防疫工作大局提供坚强保障。二是加快资金拨付进度。要求涉及疫情资金当天必须到位，节假日安排专人值班，全天在线响应，确保资金迅速拨付。三是做好政策调控。出台



紧急采购政策，开通采购疫情防控相关货物、工程和服务“绿色通道”，简化采购程序，确保防控资金及物资以最快速度直达相关单位和企业。拨付专项资金支持医疗器械企业开足马力生产，增强防疫物资生产能力。四是支持复工复产。为防疫物资生产企业提供贴息贷款，支持企业扩大生产。落实稳岗用工政策，退还符合要求企业及职工失业保险金。依法减免困难企业县级留成部分税费，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减免 83 家承租国有资产的市场主体租金，总金额 80 余万元，帮助渡过难关。

**（四）重点项目建设保障有力。**一是夯实财源基础。发放小额担保贴息贷款 5805 万元，激发微观市场主体活力。争取产业建设资金 1350 万元，安排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设置 1000 万元人才开发基金，支持企业引进人才，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推动高质量发展。二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拨付保障性住房建设及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16922 万元，对部分主干道进行升级改造，完善地下管网体系。推进开云新城、黄花新区基础设施提质改造，安排日华公路建设资金 3374 万元，完成全年农村公路建设任务，支持乡村通组公路建设。三是全力发展现代农业。加大水利设施、高标准农田等投入力度，筹措资金 2184 万元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发展。为 68 个农业农村企业项目提供贷款担保，涉及金额 5830 万元。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范围，发放农业保险补贴资金 1532 万元，解决农民后顾之忧。四是落实粮食生产责任制。安排 3000 万元粮食生产资金，对政策性粮食库存工作进行核查，

支持仓储工程建设，提高粮食生产存储能力。

**（五）大力支持民生事业发展。**一是加大社会保障投入力度。提高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低保标准，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实现“十六连调”，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3105 万元，优抚对象支出 4018 万元，医疗救助支出 643 万元，让发展成果惠及全社会。二是积极争取资金支持人民医院综合楼、妇幼保健院搬迁项目建设，支持中医院、疾控中心进行升级改造，提高县级医疗卫生保障能力。三是办好普惠性教育。落实义务教育经费支出 3994 万元，安排薄弱学校改造资金 2309 万元，加大困难学生补助力度，继续做好大班额消除工作，增加公办幼儿园，推进教育服务均等化。四是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力度。安排中小河流治理资金 1019 万元，对城乡生活垃圾进行专门处理，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提高城乡宜居指数。

**（六）“三大”攻坚战稳步推进。**一是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强化财政要素保障，充分运用产业、文化、健康、就业等扶贫政策，支持预算单位公办食堂采购扶贫农副产品，拓宽扶贫渠道。对 2016 年以来扶贫资金进行全面检查，完善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做好项目入库程序、清查、科学论证及动态调整工作，确保扶贫资金使用效益。2020 年，安排扶贫资金 9397 万元，严格执行资金拨付时间要求，优先做好扶贫项目的实施验收和财政评审工作，为全面脱贫提供坚强保障。二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积极化解政府性债务，预算安排专项资金用于还本付息。紧盯上级专项债券政策出

台，争取专项债券 2.78 亿元和抗疫特别国债 5200 万元，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和棚户区改造，减轻重点项目建设压力。抓好融资平台公司清理扫尾工作，加强与金融机构沟通和协调，帮助融资平台公司等债务单位缓解到期债务风险，规范融资平台公司融资行为，推动平台公司市场化运作。截止目前，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 56.65 亿元，按省厅通报属于黄色风险提示区，为全省债务风险安全县之一。三是积极推进污染防治。加大污染防治经费保障力度，落实自保区复绿复垦工作 13600 万元，开展湘江流域存量垃圾场综合治理行动，安排沿江化工企业搬迁改造专项经费，推进黑臭水沟治理，增加污水、垃圾处置设施，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

**（七）财政改革深入推进。**一是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对全县行政性收费项目进行清理，取消一批收费项目，全年减税降费 7100 万元，切实增强市场获得感。二是深化零基预算理念，按照一个部门一本预算的要求，科学合理编制 2020 年预算。将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挂钩，清理压缩项目支出，加强新增项目管理，从严控制新增事项，足额保证基本支出。三是完善财政绩效管理体系。针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民生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按照量化的绩效指标和标准，进行专项考核，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四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向县人大、县政府报告，及时向社会公开。对 27 个项目进行现场评价，涉及资金总额 56275 万元，建议调减预算 13064 万元。五是积极推动电子财政建设。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运行平台正式上线，预算单位、银

行与财政部门数据实现全程网络交互，有力提升了财政运行效率。六是加强国有资产处置。编制了行政事业单位、企业、公共基础设施国有资产报表，全面摸清政府家底，理顺国有资产处置机制，积极盘活优质资产。

**（八）财政管理效益凸显。**一是坚持“以收定支，量力而行”原则，严守省委划定“六条红线”，在年初预算压减10%的基础上，继续压缩8%以上，“三公经费”压减15%以上。二是优化库款保障秩序。建立先“三保”、后其他的库款保障秩序，全面做好“三保”特别是保工资拨付工作，确保“三保”支出按时足额落实。三是加大资金整合力度。核减取消结转资金沉重项目，做好项目建设事前论证工作，重点保证基本民生项目资金需求。对财政结转资金进行清理，收回两年以上结余结转资金近1亿元，统筹进行安排。加快公共预算执行进度，将暂时不能支出的资金调整用于其他项目，盘活存量资金6518万元。四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完成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建设，限额标准以下业务全部执行线上交易。执行采购预算17465万元，实际支出采购额15687万元，节约资金1778万元，节约率10.18%。五是严格财政投资评审。创新投资评审方式，强化预算单位主动评审意识，加快评审工作进度，评审项目795个，审核金额13.03亿元，审定金额11.56亿元，审减金额1.47亿元，审减率11.28%。六是加强惠民惠农“一卡通”基础数据采集，规范资金发放流程，发放55个补贴项目，累计发放金额16063万元。七是全面推进财政信息公开。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

原则，要求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三公”经费数据全部上网。加强“互联网+监督”平台建设，260项民生资金录入系统，涉及金额71667万元，提高财政透明度。八是配合县纪委开展财务专项监督检查，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监管，清理违规发放补助行为。九是加强财政业务培训。加强预算单位财务管理指导，及时查找在预算编制和执行、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的问题和不足。举办多期政府会计准则和财政支农政策培训，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和村级财务管理。

**（九）财政队伍建设得到加强。**一是扎实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后续整改，加强党的先进理论学习，树牢宗旨意识，财政队伍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得到提振。二是落实省委巡视组问题整改要求，出台了《财政资金拨付审批管理办法》，明确资金管理程序，加大“形式主义”“管理主义”问题整改工作力度。三是严格遵守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加强党员干部“八小时”外管理，全力配合驻财政纪检组加强监督，营造风清气正的财政工作氛围。四是全力支持防疫工作。牢固树立大局观念，认真履行防疫职责，干部职工严格遵守防疫工作各项规定，积极组织捐款，支持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五是积极开展帮扶行动。选派四名干部担任贫困村第一支部书记，24名干部结对帮扶16名贫困户，定期进行走访，顺利完成帮扶任务。六是制定目标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将全年任务分解到部门到人，将日常工作纳入年终考核范围，增强工作积极性。七是积极参与文明县城建设，财政志愿者定期上街开展文明劝导，干部职工积极支持殡葬

改革和禁烟禁炮工作，树立新时代良好风尚。

总体来说，2020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空前，财政支出不断增长等不利因素，通过全体财政干部职工科学谋划，主动协调、持续跟进等有效手段，衡山财政运行平稳，为全县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前述对我局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的不足主要是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由于人员经费的政策性调整及落实全县性的财税工作等原因，年中追加经费和县级专项资金较多，剔除县级专项资金预算控制率为8.72%，有待进一步降低。我们将在下年加以重视，提前谋划，尽量减少追加资金，逐步降低预算控制率。

####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强化预算执行的约束性不断提高前瞻性和预见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全面性、准确性，强化预算执行的严肃性。近年来，我局追加资金主要在人员经费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县级专项资金，我们将在以后的预算编制更加准确科学的编制人员经费预算，并严格按照县级公共预算安排，对年初没有预算安排的支出原则上不安排支出，不申请新增追加资金。严格按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减少预算调整事项。

-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 2020 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投入<br>10分 | 预算配置<br>10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br>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8分；“三公经费” $>$ 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 5  |
| 过程<br>60分 | 预算执行<br>20分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 $\times$ 100%。   | 5  |
|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 $\times$ 100%。  | 4  |
|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 $\times$ 100%。<br>该指标以2020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 $\times$ 100%。<br>该指标以2020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 预算管理<br>40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br>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                                | 8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务支出。                                      |    |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7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br>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br>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过程<br>60分 | 预算管理<br>40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br>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1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1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br>30分 | 职责履行<br>8分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市绩效办2020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br>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                                   | 8  |
|              | 履职效益<br>22分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10 |
|              |             | 社会效益  |   |   |                                   |    |
|              |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3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 2020 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                          | 125                       |                           | 114          |              |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9 年决算数                 |                           | 2020 年预算数    |              | 2020 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12.77                     |                           | 27.4         |              | 15.44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4.86                      |                           | 12           |              | 6.44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4.86                      |                           | 12           |              | 6.44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3、公务接待                   | 7.91                      |                           | 15.4         |              | 9                |                 |
| 项目支出：                    |                           |                           |              |              |                  |                 |
|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                 |
| .....                    |                           |                           |              |              |                  |                 |
| 2、运行维护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                 |
| .....                    |                           |                           |              |              |                  |                 |
| 3、省、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202.43                    |                           | 242          |              | 237.5            |                 |
| 其中：办公经费                  | 16.72                     |                           | 30.8         |              | 24.37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21.69                     |                           | 33           |              | 22.09            |                 |
| 会议费、培训费                  | 0.03                      |                           | 4.5          |              | 2.54             |                 |
| .....                    | 163.99                    |                           | 173.7        |              | 188.5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427.4        |              | 334.22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1273.28      |              | 1307.29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br>(2020 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br>(m <sup>2</sup> ) | 实际规模<br>(m <sup>2</sup> ) | 规模控制<br>率    | 预算投资<br>(万元) | 实际投<br>资(万<br>元) | 投资概<br>算控制<br>率 |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20 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名称         |                |             |      |  | 负责人<br>及电话 |           |                |  |
| 县级主管部门         |                |             |      |  | 实施单位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            |           |                |  |
|                |                | 其中：中央、省、市补助 |      |  |            |           |                |  |
|                |                | 县级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br>总体<br>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      |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绩效<br>指标       | 一级<br>指标       | 二级<br>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br>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br>改进措施 |  |
|                | 产出<br>指标       | 数量<br>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量<br>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br>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br>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br>指标       | 经济<br>效益<br>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br>指标 | 效益<br>指标                           | 生态<br>效益<br>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br>续影<br>响指<br>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br>度指<br>标                      | 服务<br>对象<br>满意<br>度指<br>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  |  |  |  |  |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省、市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各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各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填写《自评表》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形成县级专项资金《自评表》。